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预计净利润为正值且属于下列情形之一：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230,000.00 万元-250,000.00 万元	192,631.72 万元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盈利：93,000.00 万元-120,000.00 万元	亏损：10,991.20 万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盈利：91,000.00 万元-118,000.00 万元	亏损：8,830.90 万元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重大分歧。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发挥竞争优势，有序统筹发展规划，经营业绩实现较好增长。新增的广东千古情景区受益于大湾区旺盛的消费需求以及景区高品质的演艺内容、独具特色的互动体验、差异化的市场定位等优势，全年维持高水平运营；存量项目整体运营天数、游客人次和演出场次实现增长，其中西安千古情景区不断刷新演出场次纪录，表现出色；轻资产输出业务日益成熟和完善，带来持续的增长空间。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上年同期亏损 10,991 万元主要因计提联营企业花房集团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86,102 万元。

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额约为 1,900 万元。

四、其他相关说明和风险提示

1、本次业绩预告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结果，未经审计机构审计。

2、具体财务数据以公司披露的 2024 年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1、董事会关于 2024 年度业绩预告的情况说明。

特此公告。

宋城演艺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24 日